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出售、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潛在投資者決定是否投資於發售股份前，務請細閱珂萊蒂爾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七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以了解有關本公司及下文所述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

本公告並不構成誘使任何人士就於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內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提出要約之要約或邀請。發售股份並未及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經修訂)或美國任何州的證券法登記，且不得在美國境內發售、出售、抵押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惟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的證券法登記規定獲豁免者，或通過不受限於有關規定的交易進行的情況下除外。發售股份乃根據美國證券法之S規例於美國境外之離岸交易進行發售及出售。於美國境內概無股份發售或出售。

就全球發售而言，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代表包銷商進行股份超額分配或任何其他交易，以於上市日期後的一段限定期間內，將股份市價穩定或維持在高於原有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均無責任進行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有關穩定價格行動(如進行)可在容許進行有關行動的所有司法權區進行，而於各情況下，將會遵照所有適用的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進行，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有關穩定價格行動(如開展)將由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全權酌情進行，並可隨時予以終止，且須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有關有意進行的穩定價格行動及《證券及期貨條例》對有關行動的規管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內「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

潛在投資者應注意，進行穩定價格行動支持股份價格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而穩定價格期將於上市日期開始，並預期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屆滿。於該日後，不得再進行任何穩定價格行動，屆時股份的需求以至股份的價格均可能下跌。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Koradior Holdings Limited
珂萊蒂爾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125,000,000**股股份(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數目：**12,500,000**股股份(可予調整)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112,500,000**股股份(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發售價：每股股份不超過**4.51**港元及預期每股股份不低於**3.05**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股款可按最終定價退還)
面值：每股股份**0.01**港元
股份代號：**3709**

聯席保薦人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本公司已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已發行股份及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根據資本化發行、因行使超額配股權及行使任何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而可供發行或將予發行的任何額外股份)上市及買賣。全球發售包括初步提呈12,500,000股股份(可予調整)的香港公開發售(相當於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股份總數約10%)，以及初步提呈112,500,000股股份(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的國際發售(相當於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股份總數約90%)。就全球發售而言，預期本公司將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行使，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18,750,000股額外股份，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發售股份數目上限的約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

待已發行及按招股章程所述將予發行的股份獲准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並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自上市日期或香港結算可能釐定的其他日期起，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中央結算系統的一切活動均須遵守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發售股份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香港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於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交收。

假設全球發售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五)香港時間上午八時正或之前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 www.koradior.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內刊載公告。

發售價將不超過每股發售股份4.51港元，且預期不會低於每股發售股份3.05港元。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須於申請時支付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4.51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倘最終釐定發售價低於每股發售股份4.51港元，多繳款項可予退還。

本公司僅會按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所載條款及條件考慮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申請人如欲以本身名義獲發行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應(i)填妥及簽署白色申請表格；或(ii)以網上白表服務通過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提交網上申請。申請人如欲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獲發行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彼等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應(i)填妥及簽署黃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招股章程連同白色申請表格文本可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的一般營業時間在下列地點索取：

(1) 香港包銷商以下任何一個辦事處：

聯昌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九龍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
77樓7706-08室

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189號
李寶椿大廈22樓

凱基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港灣道十八號
中環廣場四十一樓

興業僑豐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德輔道中19號
環球大廈12樓

齊魯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德輔道中189號
李寶椿大廈7樓

耀才證券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德輔道中71號
永安集團大廈10樓

(2) 收款銀行的下列任何一間分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港島	德輔道分行	中環德輔道中4-4A號渣打銀行大廈
	軒尼詩道分行	灣仔軒尼詩道399號
	北角中心分行	北角英皇道284號北角中心地下G舖
九龍	觀塘開源道分行	九龍觀塘開源道63號福昌大廈地下
	尖沙咀分行	尖沙咀加連威老道8A-10號地下
	長沙灣分行	長沙灣長沙灣道828號地下
	美孚曼克頓分行	美孚新邨美孚廣場地下07及09號舖
新界	荃灣分行	荃灣沙咀道298號翡翠廣場地下C舖及一樓
	大埔分行	大埔大埔墟廣福道23-25號地下2號舖
	沙田新城市分行	沙田新城市廣場一期215, 222及223號舖

招股章程連同**黃色**申請表格文本可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二)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止的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索取：

- (1) 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地址為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無限極廣場2樓；或
- (2) 閣下的股票經紀。

使用**網上白表**服務申請的申請人可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起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止(每日24小時，截止申請日期除外)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10.惡劣天氣對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日期，通過指定網站www.hkeipo.hk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遞交申請。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可由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期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登記將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五)(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10.惡劣天氣對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該等較後日期)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辦理。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條件及手續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兩節。

本公司預期將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四)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以及在本公司網站 www.koradior.com 及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登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的認購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以及香港公開發售的配發基準的公告。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包括成功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以及成功申請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將按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11.公佈結果」一節所述的時間、日期及方式公佈。

本公司將不會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股款發出收據。股份的股票僅會在全球發售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以及包銷協議並無根據其條款被終止的情況下，方會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文件。

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起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1,0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而本公司的股份代號為3709。

承董事會命
珂萊蒂爾控股有限公司
金明
主席兼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二)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金明先生、賀紅梅女士及鄧仕剛先生；而本公司建議自上市日期起就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偉枕先生、洪文星先生及鐘鳴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告於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登的內容。